

##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5,367,220.9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36,722.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和扣除已支付的 2023 年度现金分红，2024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42,452,944.80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457,193,639.09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2,452,944.80 元。

经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 204,714,48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282,868.8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 92,121,516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96,835,996 股。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2,282,868.8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75%。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 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282,868.80	28,257,600.00	28,8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43,274.30	55,875,416.24	99,224,087.77
研发投入（元）	33,387,271.42	40,750,275.37	42,923,202.44
营业收入（元）	7,233,459,929.44	5,775,688,009.60	6,395,187,418.9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57,193,639.0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2,452,944.8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9,340,468.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1,747,592.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9,340,468.8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现金分红总金额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当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的分红总金额。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9,340,468.8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 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276,700,000 元、163,800,000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40%、5.86%，均低于 50%。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